

## 彰化縣 115 學年度學習扶助國小非現職教師 18 小時師資研習實施計畫(暑假場次)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二、彰化縣 115 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 貳、目的：

- 一、透過非在職教師 18 小時師資研習，讓參與學習扶助方案之授課老師瞭解計畫緣由、授課性質與執行成效及實施歷程之注意事項。
- 二、培養擔任學習扶助方案授課教師參與學習扶助課程規劃、轉化、設計、診斷、評量與教學的能力，精進其對學生學習扶助之專業能力。
- 三、發展系統性教學策略，提升學生基本學科能力。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彰化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洛津國小、永靖國小、東山國小
- 三、協辦單位：埤頭國中

### 肆、研習人員、時間及地點：

- 一、研習人員：有意擔任學習扶助方案之國小非現職教師（無教師證者），含大學二年級以上（包括研究所）在學學生或大專以上相關科系畢業之社會人士等，合計名額 160 人。
- 二、研習日期及地點：請參加人員擇一場次報名。

| 科目  | 日期                                       | 研習地點 | 人數 |
|-----|--|------|----|
| 國語文 | 115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至 115 年 8 月 5 日(星期三)   | 洛津國小 | 60 |
| 數學  | 115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二)至 115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 | 永靖國小 | 60 |
| 英語文 | 115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5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三) | 東山國小 | 40 |

- 三、報名方式：請至各承辦學校報名連結填寫表單，依報名時間順序及以下原則依序錄取，餘者列為候補依序通知遞補。請勿重複報名，避免影響其他報名人員參加權益。

| 科目  | 報名連結  | 報名期間                                     | 公告錄取日期/<br>網站             |
|-----|---|--|---------------------------|
| 國語文 | <a href="https://forms.gle/c29gmd2471kSTyr66">https://forms.gle/c29gmd2471kSTyr66</a> | 115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 時<br>至 115 年 7 月 17 日 | 115 年 7 月 21 日/<br>洛津國小官網 |
| 數學  | <a href="https://forms.gle/d3Lhx6geMwtcESN78">https://forms.gle/d3Lhx6geMwtcESN78</a> | 115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 時<br>至 115 年 7 月 24 日 | 115 年 7 月 29 日/<br>永靖國小官網 |
| 英語文 | <a href="https://forms.gle/Gw7tTRPdxMLWLQ4f6">https://forms.gle/Gw7tTRPdxMLWLQ4f6</a> | 115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 時<br>至 115 年 7 月 24 日 | 115 年 7 月 29 日/<br>東山國小官網 |

### 伍、錄取原則:

由彰化縣學校推薦預計擔任學習扶助授課教師之教師及參加彰化縣大專青年學生暑期校園工讀計畫且已完成報名程序者優先錄取，倘若未額滿，再依報名順序錄取其他已報名之符合資格者。

若已參加過國小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 18 小時師資研習者可報名不同科目(仍需再參加共同課程)。

### 陸、各場次研習課程：

| 第一天 共同課程    |                          |   |  |   |
|-------------|--------------------------|---|--|---|
| 時間          | 內容                       | 國語科   | 數學科  | 英語科   |
|             |                          | 洛津國小<br>115/8/3   | 永靖國小<br>115/8/18   | 東山國小<br>115/8/17  |
| 8：00-8：10   | 報到簽到                     | 請帶學生證或學歷證明  |  |   |
| 8：10-10：10  | 學生學習扶助系統之建置與運作           | <b>講師：</b><br>萬來國小<br>陳靜婷校長<br><br><b>備註：</b><br>需自備筆<br>電或平板 | <b>講師：</b><br>永靖國小<br>蘇月妙校長<br><br><b>備註：</b><br>需自備筆<br>電 | <b>講師：</b><br>萬來國小<br>陳靜婷校長<br><br><b>備註：</b><br>需自備筆<br>電或平板 |
| 10：20-12：20 | 國小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       |   |  |   |
| 13：30-15：30 | 國小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輔導實務案例研討     |   |  |   |
| 15：40-17：40 | 國小低成就學生學習動機提升與教學經營實務案例研討 |   |  |   |
| 第二天 分科課程    |                          |   |  |   |
| 時間          | 內容                       | 國語科   | 數學科  | 英語科   |
|             |                          | 洛津國小<br>115/8/4   | 永靖國小<br>115/8/19   | 東山國小<br>115/8/18  |
| 8：00-8：10   | 報到簽到                     | 承辦學校  | 承辦學校   | 承辦學校  |
| 8：10-10：10  | 國小國語文/數學/英語文學生學習發展與實務    | <b>講師：</b><br>員林國小<br>劉昀甄主任<br><br><b>備註：</b><br>需自備筆<br>電或平板 | <b>講師：</b><br>永靖國小<br>蘇月妙校長<br><br><b>備註：</b><br>需自備筆<br>電 | <b>講師：</b><br>僑信國小<br>陳嘉惠老師<br><br><b>備註：</b><br>需自備筆<br>電或平板 |
| 10：20-12：20 | 國小國語文/數學/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   |  |   |
| 13：30-15：30 | 國小國語文/數學/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   |  |   |
| 第三天 分科課程    |                          |   |  |   |
| 時間          | 內容                       | 國語科   | 數學科  | 英語科   |
|             |                          | 洛津國小<br>115/8/5   | 永靖國小<br>115/8/20   | 東山國小<br>115/8/19  |
| 8：00-8：10   | 報到簽到                     | 承辦學校  | 承辦學校   | 承辦學校  |
| 8：10-10：10  | 國小國語文/數學/英語文補救教學策略       | <b>講師：</b><br>員林國小<br>劉昀甄主任<br><br><b>備註：</b><br>需自備筆<br>電或平板 | <b>講師：</b><br>永靖國小<br>蘇月妙校長<br><br><b>備註：</b><br>無         | <b>講師：</b><br>僑信國小<br>陳嘉惠老師<br><br><b>備註：</b><br>無            |
| 10：30-12：30 | 國小國語文/數學/英語文補救教學策略       |   |  |   |

## 柒、成效檢核：

- 一、請參加人員填寫意見回饋表，以評估辦理成效。
- 二、確實掌握參加研習人員出缺情況，不浮濫發予證明。
- 三、為了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研習人員須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習扶助資源平台-人才招募專區』填寫基本資料。

## 捌、經費需求及明細：由 115 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經費支付。

## 玖、重要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

- 一、本研習無補課機制，研習期間請勿請假，請確認可全程參加再報名。報名時請確認填寫資料之正確性，若有誤植，影響權益，請自行負責。
- 二、公告錄取一週內以電子郵件寄發行前通知(含研習注意事項)，請依公告錄取之場次全程參加 18 小時研習課程，若錄取後因事無法全程參與，請務必於研習前一日電洽各場次聯絡人取消參加，以免影響日後報名權益。

三、研習期間，若任一課程遲到逾 15 分鐘以上者，視同未出席該課程，將不予核發研習證書，亦無核發時數證明。

一、研習第一天驗證學歷資格，請備妥學生證正本(大學二年級(含)以上)或畢業證書正本，驗畢立即返還。學生證未有入學年度者，請提供在學證明。另，務必配合行前通知與課表攜帶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與會，以利後續能實際運用行動載具進行學習扶助教學。

二、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請自備杯子及環保筷。

三、停車資訊請參考承辦學校行前通知郵件，因校園內停車位有限，恕不保證車位，交通請儘量共乘，倘若無法進去校園停車，請參加學員自行至研習會場附近找尋適當停車地點，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抵達。

四、研習會場充電插座有限，無法供應大量電子產品充電，請參加者自備行動電源，確保您的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於課程中有足夠電量，能順利使用。

## 五、聯絡人：

(一)、永靖國小輔導室林季蓁主任 04-8221812#850

(二)、洛津國小教務處張和吉主任 04-7772041#211

(三)、東山國小教務處葉玫茹主任 04-8310749#809

壹拾、研習人員及講師以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本府同意核給研習時數共 18 小時，並頒發研習證明。

壹拾壹、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及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